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14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14,174,6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通达创智	股票代码	0013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雪峰		
办公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89号		
传真	0592-6899399		
电话	0592-6899399		
电子信箱	czstock@xmcz.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秉承同心多元化战略，以产品设计、精密模具设计开发、多工艺多制程整合及智能制造为核心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从事体育户外、家居生活、健康护理等消费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体育用品、户外休闲用品、家用电动工具、室内家居用品、个人护理用品等。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现以JDM和ODM为主要模式，与迪卡依、宜家、Wagner、YETI等全球领先跨国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低成本的产品，以及高速响应、全球交付的服务，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系迪卡依、YETI的重点供应商，Wagner的优先级合作伙伴供应商，以及宜家的产品开发型供应商及潜在优先级供应商；公司于2023年获得迪卡依“最佳弹性供应链管理奖”。　公司积极构建“产品设计+智能制造”体系，实施精细化生产管理，推动行业转型升级。同时，公司已通过了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ISO13485:2016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SA8000:2014社会责任管理体系、ISO50001:2018能源管理体系、ISO9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C-TPAT反恐体系等体系认证，已建成CNAS国家级实验室，产品积极对标国际质量标准，形成了丰富的标准检验文件库，在生产过程中按照质量认证体系的要求严格控制生产工艺和制造流程。　截至目前，公司产品获得了中国、欧盟、英国、美国、澳大利亚、日本、韩国、俄罗斯、印度、泰国等众多地区和国家的相关产品认证，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伴随“产品设计+智能制造”体系的不断加强以及“塑料+五金”双制程联合发展的持续推进，公司智能制造能力、产品覆盖领域也在不断提升和扩展；同时，公司在效率提升、成本节约、质量控制等生产制造关键指标方面实现进一步优化，促使公司与核心客户的合作粘性不断增强。公司将不断深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积极开发各细分行业全球领先的品牌新客户，同时积极推进国际化生产基地的布局；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业务将受益于消费升级以及我国智能制造建设推进等多重有利因素驱动，迎来持续快速发展机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影响力也将得到进一步提高。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725,067,088.07	1,666,661,181.59	3.50%	905,972,77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0,361,285.46	1,407,788,805.59	-3.37%	704,905,616.5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971,376,457.63	799,111,041.94	21.56%	931,285,89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017,967.22	101,111,709.99	1.89%	131,627,68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949,474.05	89,362,585.59	4.01%	124,359,87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66,558.26	128,944,213.12	11.03%	179,182,744.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96	-6.25%	1.57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	0.96	-6.25%	1.5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1%	8.35%	-1.14%	20.6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6,457,334.78	229,419,240.44	249,218,018.10	256,281,86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71,986.53	30,895,754.34	21,421,656.74	19,128,56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105,995.39	28,251,888.60	18,061,155.53	18,530,43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5,595.60	77,257,342.13	27,070,709.25	43,494,102.4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通達現代家居（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95%	39,900,000.00	39,900,000.00	不适用	0	
通达（厦门）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7%	35,700,000.00	35,700,000.00	质押	17,180,000.00	
尤军峰	境内自然人	1.96%	2,240,700.00	1,680,525.00	不适用	0	
叶金晃	境内自然人	1.82%	2,072,700.00	1,554,525.00	不适用	0	
曾祖雷	境内自然人	0.74%	840,000.00	630,000.00	不适用	0	
姬力	境内自然人	0.59%	672,000.00	0.00	不适用	0	
张靖国	境内自然人	0.59%	672,000.00	504,000.00	不适用	0	
骆杰	境内自然人	0.59%	672,000.00	0.00	不适用	0	
熊武华	境内自然人	0.39%	447,300.00	0.00	不适用	0	
黄静	境内自然人	0.39%	447,300.00	335,475.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现代家居、通达投资均受通达集团控制，王亚扬、王亚榆、王亚华、王亚南四人系兄弟关系，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进一步明确其一致行动关系，四人就公司相关的事项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四人就与公司相关的任何事项进行决策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保持一致的决策意见；如果四人无法就公司相关的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四人将就所议事项按照“一人一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并按照经“过半数（不包括本数）”通过的决策意见执行；若四人无法就所议事项形成“过半数（不包括本数）”决策意见，则各方以王亚华的意见为准执行。上述一致行动协议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满5年之日终止。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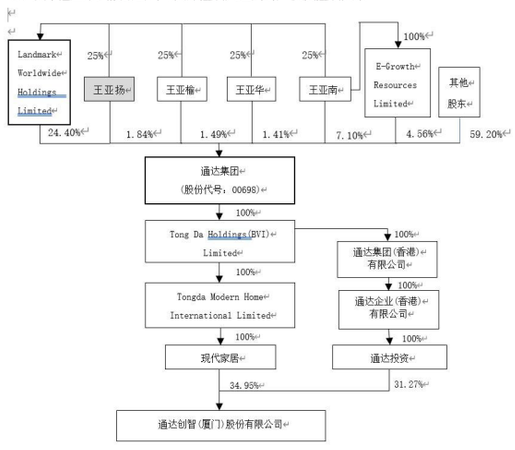

控制关系的说明：

王亚扬、王亚榆、王亚华、王亚南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现代家居、通达投资。现代家居、通达投资同受通达集团100%控制。王亚扬、王亚榆、王亚华、王亚南四人系兄弟关系，为通达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王亚扬先生已去世，其相关继承事项尚未办理完成。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其他重大影响事项补充披露。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12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在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8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定期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5日以书面文件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3人），缺席会议的董事0人。董事长王亚华先生、董事叶金晃先生、董事王腾翔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主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全体监事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议案一《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沈哲、林东云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业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议案二《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发布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议案三《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2024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秉承同心多元化战略，以产品设计、精密模具设计开发、多工艺多制程整合及智能制造为核心，积极构建“产品设计+智能制造”体系，高效推进“塑料+五金”双制程联合发展，较好地完成了2024年度各项工作。

4、审议议案四《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议案五《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审议议案六《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审议议案七《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议案八《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业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议案九《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事宜之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议案十《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事宜之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1、审议议案十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2、审议议案十二《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报告情况

本次董事会定期会议期间，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关于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6、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德皓审字[2025]00000348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德皓内字[2025]00000010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德皓核字[2025]00000458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德皓核字[2025]00000457号）》。

7、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8、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13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在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8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监事会定期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召集，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0人；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0人），超过半数。缺席会议的监事0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议案一《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议案二《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意见：

经审阅，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议案三《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意见：

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监管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相关规定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立的利润分配原则，并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审议议案四《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议案五《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持续完善相关制度和流程，且能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运行的实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议案六《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并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违规情形或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7、审议议案七《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68名激励对象名单进了核实，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因此，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份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8、审议议案八《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7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及1名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原因身故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时因公司2024年仅达到了业绩考核触发值，但未满足目标值要求，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应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仅为80%。因此公司将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3.7656万股应予以回购注销。鉴于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应对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并回购注销33.7656万股限制性股票事项。

《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19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原因

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7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及1名激励对象身故（非职务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时因公司2024年仅达到了业绩考核触发值，但未满足目标值要求，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应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仅为80%。因此公司将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3.7656万股应予以回购注销。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综上，本期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4,174,600股变更为113,836,944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4,174,600元变更为人民币113,836,944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需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4,174,600元变更为人民币113,836,944元，同时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

《公司章程》修订前	《公司章程》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14,174,60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13,836,944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4,174,6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3,836,94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均为普通股。

除修订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将按法定程序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中绿电　　公告编号：2025-009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12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3月25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北京礼士智选假日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会议由董事长粘建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制定的“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市值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增设电力营销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其他公告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中绿电　　公告编号：2025-011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根据主营业务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原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本次调整前，公司组织机构13个，具体包括：综合管理部、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党委党建部（党委宣传部）、党委巡察办（廉政办）、纪委、规划发展部（国际业务部）、财务资产部、物资部、生态与安质部、生产经营部（运营监测中心）、证券事务部（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法律合规部）、天津联络处。

二、组织机构调整情况

随着新能源市场化交易比例的不断提升以及电力市场运行机制的加速改革，公司面临着从传统能源供应向市场化营销转型、从追求发电量最优向追求营销收益最大化的转变。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电力市场中的议价能力和竞争优势，推动公司“做强做优做大”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拟对公司现有组织机构进行调整。在现有基础上，增设电力营销部，对各区域电力市场政策进行深入研究，精准把握市场动态，制定灵活高效的营销策略，助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本次组织机构调整后，公司共有部门14个，具体包括：综合管理部、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党委党建部（党委宣传部）、党委巡察办（廉政办）、纪委、规划发展部（国际业务部）、财务资产部、物资部、生态与安质部、生产经营部（运营监测中心）、电力营销部、证券事务部（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法律合规部）、天津联络处。

三、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中绿电　　公告编号：2025-010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有关决策部署，围绕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市值管理的有关要求，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不断提升公司发展质量，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升公司发展质量

（一）狠抓提质增效，不断提升经营质效

公司始终坚持提质量、增效益，持续深入推进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切实提升经营质效。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24亿元，同比增长3.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6亿元，同比增长13.31%；截至2024年三季度末，公司资产总额877.1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95.09亿元。2024年度，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108.7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9.93%；累计完成上网电量105.6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0.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同比增长4.17%-15.13%。

下一步，公司将继续聚焦提质增效，坚定不移地致力于提升企业经营效益。一是积极聚焦主业发展。加大风电、光伏项目开发建设力度，以增量促进企业增收，促进发电量在百亿大关的基础上不断突破，力争2025年发电量实现翻倍式增长。二是全面加强电力营销。着力构建产销协同一体工作机制，实行“电量电价双考核”，提高整体发电上网水平；系统组建电力营销专业机构，加强“公司-区域公司-场站”三级营销管理、优化电力交易策略，切实保障电价收益。三是